

证券代码：603333

证券简称：福华尚纬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69

**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6〕1954 号）同意注册。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23,633,871 股，总股本由 621,527,586 股变更为 745,161,457 股。

基于上述事项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容诚验字〔2026〕610Z0002 号）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21,527,586 元变更为人民币 745,161,457 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：

| 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修改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1,527,586 元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621,527,586 元。 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5,161,457 元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745,161,457 元。 |
|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621,527,586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无其他类别股。        |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745,161,457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无其他类别股。        |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

审议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、备案及换发营业执照等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